

# 广东省肇庆市气象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气象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的要求编制，现公布肇庆市气象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报告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 6 个部分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可与肇庆市气象局联系（地址：肇庆市端州区信安五路 12 号，邮编：526060，电话：0758-2224419）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肇庆市气象局深入学习贯彻贯彻党的十九大、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，解放思想，实事求是，凝聚力量，攻坚克难，坚定不移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，紧紧围绕广东发展大局和民生需求，继续积极推进气象现代化试点省建设，在全国率先基本实现气象现代化，为广东实现“三个定位、两个率先”目标提供了优质气象服务。认真贯彻落实修订后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意见》《气象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以及省委省政府有关文件精神，同时，按照中国气象局

和广东省政府的统一部署,以深化政务公开、提高政务服务水平为目标,完善公开制度,规范公开程序,丰富公开内容,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。

#### (一) 加强组织领导,落实信息公开要求

信息公开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,牵涉到全局各科(室)、直属单位,必须实行统一领导,建立多方参与、密切配合、齐抓共管、合理运行的有效机制。成立了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,明确专人专岗负责,负责收集整理公开信息,达到了“全覆盖”和“无缝隙”,形成了横向广泛参与、纵向分级负责的信息网络。建立健全政务公开责任、审议、评议、反馈、审查和监督等制度,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,做到了无涉密事件的发生。

#### (二) 丰富公开内容,保障更新速率

内容和速率是信息公开工作的核心,安排专人负责政务网信息公开的维护管理和公开信息的编辑、审核。一是实行办事公开。将领导分工、科室职责、行政许可等信息进行公开,为企业办理业务、了解天气情况提供方便。二是实行信息公开。切实加强电子政务建设,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、微博、微信和手机短信等多种途径,及时公开和刷新公众最关心的信息。对行政许可名称、类别、实施依据、实施条件、程序、办结期限予以公布;对城市天气、农业天气、旅游天气、交通天气等信息进行公开;对本局职能、职责和局机关处级领导干部和科室工作人员的职责与要求,通过“政务公开栏”对外公布。三是进行公开承诺。由单位“一把手”向社会公开承诺,做到“实行首问责任制,推行办事限时制,开展优质服务,进行违诺责任追究”。将网站政务动态信息更新数量纳入科室考核的重要内容,有效保证了网站信息更新速率和数量。

### （三）公开形式多样，信息内容全面

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建立了多项措施，丰富信息公开形式，畅通信息公开渠道，从纸制文件的单一公开渠道到目前的网络、媒体等全方位公开，不断发展，日臻完善，成效明显。紧跟社会潮流，充分运用微博、微信等新媒体发布通知、公告、天气预报、生活小常识、气象科普、倾听气象发展意见建议等内容，通过活色生香，大家喜闻乐见的方式让人民群众更了解、关注和支持肇庆气象的发展。积极开展与新闻单位合作，充分运用新闻媒体，公开政府信息，及时发布肇庆天气预报，本年度共发微信 249 篇，微博 3123 条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 (累计, 转载不算)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3	0	18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11	0	73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24	0	1
行政强制	3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（宗）	采购总金额（万元）
政府集中采购	2	675.45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		0	0	0	0	0	0	0	

	物							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以来，在服务群众，服务社会等方面取得了明显的进步，但还存在一些不足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及内容需要进一步深化，组织引导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。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、内容创新、便民性上还需进一步提高。三是政府信息公开时效性需要进一步增强。

针对以上问题，我们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：一是继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不断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，切实把政府信息工作作为深入推行政务公开、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的一项重要工作，切实抓紧抓好抓落实。二是继续贯彻实施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特别是对照《条例》规定和地方政府要求，对肇庆市气象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调整和完善，规范、优化依申请公开的处

理流程，增加受理渠道，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服务工作。三是以后我局要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工作力度，提高时效性，努力把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得更好，能更好地服务于公众，推进政务的公开、公正、透明。

##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没有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肇庆市气象局

2021年2月2日